

股票代码：603817 股票简称：海峡环保 公告编号：2019-026

转债代码：113532 转债简称：海环转债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9年4月12日以专人送达、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19年4月24日下午1时在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16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郑路荣女士召集并主持，应出席会议的监事三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三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赞成3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二、审议通过《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赞成3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三、审议通过《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6,635,936.17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69,907,045.68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母公司净利润数为基数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16,990,704.57元后，母公司2018年度实现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152,916,341.11元，加上2018年初未分配利润216,399,140.38元，扣除2017年度利润分配10,350,000.00元，截至2018年年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358,965,481.49元。

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总股本45,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2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本年度不实施送股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监事会同意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制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公司所处阶段、资金需求及未来经营计划等各种因素下综合考虑作出，符合公司实际和公司制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规定，有利于促进公司长远发展且充分考虑到投资者的最大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根据所处行业和当前实际经营情况，留存的未分配利润投入到公司主营业务运营上，以满足对现有业务扩大发展的需求。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赞成3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依据财政部2017年颁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以及2018年颁发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规定进行相应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赞成3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五、审议通过《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2018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反映公司2018年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在提出上述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赞成3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六、审议通过《2018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为：赞成3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七、审议通过《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为：赞成3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八、审议通过《2018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为：赞成3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九、审议通过《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反映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在提出上述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为：赞成3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十、审议通过《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赞成3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2018年度执行和2019年度预计，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交易价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公司实际发展的需要，符合市场规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关联监事陈拓先生回避表决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赞成2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特此公告。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9年4月25日